

证券代码：832486

证券简称：久美股份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陈和龙、孙香头、詹克久、陈胜健、张弛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

会议由陈和龙主持。

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

董事陈和龙持有公司股份 45,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47.8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孙香头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詹克久持有公司股份 18,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9.1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陈胜健持有公司股份 196,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2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董事张弛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陈胜健，男，199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和龙之子。2015年4月至今，任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

张弛，男，198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已取得证券从业人员资格、基金从业资格。2013年11月至2015年3月任苏州创元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5年4月至2017年4月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证券营业部公司金融专岗；2017年5月至2017年10月任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7年10月至今任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二、股东代表监事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12月3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李华、张汉清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实际到会监事3人。

会议由李华主持。

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

监事李华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监事张汉清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方明立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 3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32 人。

会议由方明立主持。

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换届后董监高人员情况

职工代表监事方明立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换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立前，原董事会、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四、备查文件

- 一、《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三、《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4 日